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地址：桃園縣中壢市復興里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五號

電話：(○二) 二七八八三七九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5		四~十九
(五) 關係人交易	25~28		二一
(六) 質抵押之資產	28		二二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30		二三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25		二十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32~34		二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0, 35~36		二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31, 37		二四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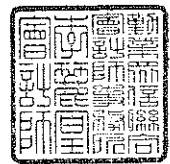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陳 慧 銘

陳 慧 銘



會計師 李 麗 鳳

李 麗 鳳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四 月 二 十 二 日

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備 查 核)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132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二及四)	\$ 284,038	6	\$ 142,966	3	\$ 270,000	6	\$ 354,856	8
1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五)			510		27,001	1	21,747	1
1140	應收票據 (附註二及六)	12,596		2,657		238,814	5	4,093	
1150	應收帳款 (附註二及七)	189,844	4	325		5,366		8,987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七及二十一)	244,023	5			32,781	1	12,111	
1160	其他應收款	9,919		18,003		555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及二十一)	805				266,493	6	124,960	3
120X	存貨 (附註二、三及八)	101,620	2	247,643	6	1,301		127,452	3
1260	在建工程 (附註二、九及二十一)	108,155	3	61,203	2	480,000	10		
1286	預付款項 (附註二十二)	66,554	2	28,133	1	2,566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18,307		1,324,877	29	654,365	15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1,017,554	22	519,747	12	1,193,867	26	1,522,027	36
	流動資產合計								
1421	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十)	288,027	6	194,447	5	53,160	2	22,615	1
1531	機器設備	605,628	14	1,307					
1551	運輸設備	1,307		6,652					
1561	辦公設備	12,430		12,430		49,292	1	10,195	3
1572	儀器設備	215,224	5	95,180	2	102,452	3	120,159	3
1631	租賃改良	843,140	19	719,463	17			152,969	4
15X1	減：累計折舊	(190,955)	(4)	(62,841)	(1)				
15Y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3,055		93,892	2				
1670	固定資產合計	665,240	15	750,514	18	2,621,196	58	2,329,361	55
1750	無形資產	99		59					
	電腦軟體成本								
1820	其他資產	1,956,568	43	2,080,330	49	825,000	18	700,000	17
183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三)	88,207	2	88,207	2	1,072,500	23	1,042,500	25
1860	遞延費用								
188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1,207		237,120	6	18,298	1	149,186	3
1888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十二)	226,547	5	358,880	8	26,256	1	7,747	
18XX	其他資產	314,610	7	2,764,537	65	(5,191)		510	
	其他資產合計	2,587,139	57						
11XX	資產總計	\$ 4,558,059	100	\$ 4,229,304	100	\$ 4,558,059	100	\$ 4,229,30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十三)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附註二十一)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七)								
	應付費用 (附註十四)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二十一)								
	預收款項 (附註二、九及二十一)								
	應付設備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二及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其他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附註二、十及十六)								
	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股東權益合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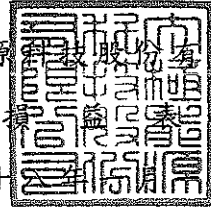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余秀珍

經理人：謝明凱

董事長：謝清福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 588,121	100	\$ 152,158	100
5000	(483,471)	(82)	(253,805)	(167)
5910	104,650	18	(101,647)	(67)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及二十一)				
6100	(3,932)	(1)	(1,797)	(1)
6200	(13,242)	(2)	(6,439)	(4)
6300	(13,624)	(3)	(3,684)	(3)
6000	(30,798)	(6)	(11,920)	(8)
6900	73,852	12	(113,567)	(7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534	-	1,681	1
7121	1,666	-	395	-
7140	-	-	583	1
7160	-	-	80,946	53
7480	1,878	1	27	-
7100	4,078	1	83,632	5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11,802)	(2)	(13,740)	(9)
7650	-	-	(48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	%	金	%
7560	兌換損失	(\$ 2,076)	-	\$ -	-
7880	什項支出	-	-	(35)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13,878)	(2)	(14,264)	(9)
7900	稅前淨利(損)	64,052	11	(44,199)	(29)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 二及十七)	(7,042)	(1)	10,407	7
9600	本期淨利(損)	<u>\$ 57,010</u>	<u>10</u>	<u>(\$ 33,792)</u>	<u>(22)</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附註 十九)	<u>\$ 0.78</u>	<u>\$ 0.69</u>	<u>(\$ 0.55)</u>	<u>(\$ 0.4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附註 十九)	<u>\$ 0.77</u>	<u>\$ 0.69</u>	<u>(\$ 0.55)</u>	<u>(\$ 0.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明凱



會計主管：余秀珍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 第一季	九十八年 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57,010	(\$ 33,79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5,220	28,444
攤銷費用	17	1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89)	93,091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489
處分投資利益	-	(58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666)	(395)
遞延所得稅	1,675	(10,407)
營業資產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2,596)	(2,657)
應收帳款	(10,524)	(3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3,129)	-
存貨	5,380	106,806
在建工程淨額	29,895	-
預付款項	(64)	(11,694)
其他應收款	2,416	(14,663)
其他流動資產	4,281	12,173
其他資產	4,196	13,698
應付票據	2,739	9,731
應付帳款	(4,193)	(42,039)
應付所得稅	5,366	-
應付費用	(4,709)	(4,15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80)	-
預收貨款	128,121	(6,065)
其他流動負債	2,193	(1,056)
其他負債	(21,171)	(16,3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0,212)</u>	<u>120,22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4,94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5,527
處分金融負債價款	-	(10,594)
購置固定資產	(7,402)	(151,20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830	(63,290)
受限制資產減少	<u>1,634</u>	<u>10,902</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062</u>	<u>(213,60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7,084)	104,856
長期借款增加	50,460	460
存入保證金	<u>30,110</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486</u>	<u>105,31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0,336	11,9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73,702</u>	<u>131,02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4,038</u>	<u>\$ 142,96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2</u>	<u>\$ -</u>
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u>\$ 11,856</u>	<u>\$ 13,436</u>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僅有部分現金收支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8,313	\$ 51,293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911)	99,915
購置固定資產	<u>\$ 7,402</u>	<u>\$ 151,208</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480,000</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明凱



會計主管：余秀珍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開始籌設，於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經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電池製造及銷售業務等。

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76人及123人。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分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68.347%及69.30%。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法令、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提、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等，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但本公司從事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工程合約

本公司承包之長期工程合約，除工程成本無法合理預估者，工程損益之認列採全部完工法外，其餘工期超過一年以上者皆採完工比例

法。除預估工程成本高於工程承包價時，不論採用何種方法，均於發生年度全額認列為工程損失外，工程損益之計算，採完工比例法者，係採用工程成本比例法衡量其完工比例，並依比例認列工程損益；採全部完工法者，於工程完工驗收時認列工程損益。

每項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在建工程則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年；機器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三年至五年；運輸設備，五年；儀器設備，三年至五年；租賃改良，五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係以實際進貨佔合約訂定之應進貨總額比重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形資產與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

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八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第一季本期淨利減少 9,276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3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庫存現金	\$ 556	\$ 261
支票及活期存款	43,125	14,660
定期存款	-	33,830
外幣存款	<u>240,357</u>	<u>94,215</u>
	<u>\$284,038</u>	<u>\$142,966</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u>	<u>\$ 510</u>

六、應收票據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12,596	\$ 2,657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12,596</u>	<u>\$ 2,657</u>

七、應收帳款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89,844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4,023	325
減：備抵呆帳	<u>-</u>	<u>-</u>
	<u>\$433,867</u>	<u>\$ 325</u>

八、存 貨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原 料	\$ 70,299	\$ 44,502
在 製 品	1,736	10,667
製 成 品	<u>29,585</u>	<u>192,474</u>
	<u>\$101,620</u>	<u>\$247,643</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805仟元及93,091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483,471仟元及253,805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89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93,091仟元。

九、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及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一)

工 程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全部完工法				
KM	<u>\$ 150,683</u>	<u>\$ 265,000</u>	<u>\$ -</u>	<u>\$ 114,317</u>

九十八年第一季無在建工程。

(二) 重要工程合約 (工程合約價款 100,000 仟元以上者) 相關交易情形如下：

工 程 名 稱 KM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工程合約價 款(不含稅)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預 計 完 工 年 度	完 工 程 度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已 認 列 累 積 工 程 (損) 益
	\$265,000	\$180,000	99	84%	\$150,683	\$ -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原名：廣運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 288,027	100	\$ 194,447	100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其原始投資成本及相關投資損益列示如下：

原始投資成本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投 資 收 益	外 幣 換 算 調 整 數
\$293,178	\$ 1,666	(\$ 1,671)

原始投資成本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投 資 收 益	外 幣 換 算 調 整 數
\$186,298	\$ 395	\$ 5,782

十一、固定資產

成 本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合 計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儀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期初餘額	\$ 605,628	\$ 1,307	\$ 8,324	\$ 12,430	\$ 215,224	\$ 4,969	\$ 847,882
本期增加	-	-	227	-	-	8,086	8,313
期末餘額	605,628	1,307	8,551	12,430	215,224	13,055	856,195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32,710	244	1,757	2,438	18,586	-	155,735
折舊費用	25,238	54	442	518	8,968	-	35,220
期末餘額	157,948	298	2,199	2,956	27,554	-	190,955
期末淨額	\$ 447,680	\$ 1,009	\$ 6,352	\$ 9,474	\$ 187,670	\$ 13,055	\$ 665,240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合 計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儀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成 本							
期初餘額	\$ 589,894	\$ 1,307	\$ 6,472	\$ 12,430	\$ 21,042	\$ 130,917	\$ 762,062
本期增加	14,000	-	180	-	209	36,904	51,293
重 分 類	-	-	-	-	73,929	(73,929)	-
期末餘額	<u>603,894</u>	<u>1,307</u>	<u>6,652</u>	<u>12,430</u>	<u>95,180</u>	<u>93,892</u>	<u>813,355</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32,881	26	614	365	511	-	34,397
折舊費用	<u>24,580</u>	<u>55</u>	<u>355</u>	<u>518</u>	<u>2,936</u>	-	<u>28,444</u>
期末餘額	<u>57,461</u>	<u>81</u>	<u>969</u>	<u>883</u>	<u>3,447</u>	-	<u>62,841</u>
期末淨額	<u>\$ 546,433</u>	<u>\$ 1,226</u>	<u>\$ 5,683</u>	<u>\$ 11,547</u>	<u>\$ 91,733</u>	<u>\$ 93,892</u>	<u>\$ 750,514</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1,375
利息資本化利率	-	3.214%

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十二、短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銀行週轉性借款	\$ 70,000	2	\$ 154,856	1.94~2.24
台灣銀行等六行庫聯貸 案—乙項借款	<u>200,000</u>	2.81	<u>200,000</u>	2.89
	<u>\$270,000</u>		<u>\$354,856</u>	

本公司為上述短期借款開立存出保證票據及提供固定資產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十三、長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台灣銀行等六行庫聯貸案	\$ 1,673,867	\$ 1,522,02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80,000)	-
	<u>\$ 1,193,867</u>	<u>\$ 1,522,027</u>

本公司為長期財務規劃、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劃，與金融機構簽訂中、長期擔保借款合同如下：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八日與台灣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 2,30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以下簡稱二十三億聯貸案)，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授信期間	利率	償還辦法
甲 項	\$1,300,000	\$1,300,000	自首次借款日 97年7月25 日起算五年	2.8097%	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二年之日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七期，平均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
乙 項	200,000	200,000	自首次借款日 起算五年	2.8097%	該次動用之到期日屆滿一次償還。(列為短期借款，詳附註十一)
丙 項	800,000	380,000	自首次借款日 起算五年	2.8097%	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二年之日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平均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
	<u>\$2,300,000</u>	<u>\$1,880,000</u>			

本公司依約提供中壢廠之機器設備作為聯貸案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二。董事長謝清福先生及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為聯貸案之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十一。

在授信存續期間內，本公司之聯貸案法人保證人，即最終母公司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至九十八年度上半年度止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需維持若干財務比率與規定，惟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度向銀行申請豁免，免予檢視九十八年度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財務比率與規定。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度下半年度起之年度及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需維持若干財務比率與規定，惟亦於九十八年度向銀行申請豁免，修改為自九十九年度起之年度及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需維持若干財務比率與規定。

十四、應付費用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薪資及年終獎金	\$ 7,379	\$ 4,117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645	3,500
勞務費	1,807	67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保 險 費	\$ 1,041	\$ 945
水 電 費	1,973	1,553
加 工 費	11,372	-
其他(退休金、差旅費及利息費 用等)	3,564	1,323
	<u>\$ 32,781</u>	<u>\$ 12,111</u>

十五、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79 仟元及 796 仟元。

十六、股東權益

普通股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1,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為 100,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分別為新台幣 825,000 仟元及 700,000 仟元，分為普通股 82,500 仟股及 70,000 仟股。

本公司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股本並無變動。

本公司歷年來各式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中有關增資股款來源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原始現金認股	\$ 5,000
現金增資	715,000
盈餘轉增資	<u>105,000</u>
	<u>\$825,000</u>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次及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各不低於百分之一。

九十九年第一季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4,704 仟元及 941 仟元，九十八年第一季因為稅後淨損，故不擬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章程所定之最低成數為基礎，皆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5% 及 1% 計算。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三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298	\$ -	\$ -
股票股利	-	105,000	-	1.5

本公司九十九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另擬議以資本公積 82,50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為稅後淨損，並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九十九年三月十八日召開之董事會亦無擬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20%)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2,810	(\$ 11,05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	(23)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558)	(19,13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8)	23,273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333)	(98)
其他	(28)	(4)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5,367	-
當年度抵用之虧損扣抵	(737)	-
五年免稅所得額	(11,136)	-
當期所得稅	5,367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675	(10,40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042</u>	<u>(\$ 10,407)</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

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利息資本化	\$ 47	\$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61	23,273
虧損扣抵	9,235	-
投資抵減	59,326	4,846
其 他	<u>8</u>	<u>14</u>
	<u>68,777</u>	<u>28,1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2,223)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淨額	<u>\$ 66,554</u>	<u>\$ 28,133</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利息資本化	\$ 176	\$ -
投資抵減	-	31,346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	5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98	-
虧損扣抵	-	7,032
其 他	<u>-</u>	<u>10</u>
	<u>1,474</u>	<u>38,9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	(267)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5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46,546)</u>
	<u>(267)</u>	<u>(49,12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非流動淨額	<u>\$ 1,207</u>	<u>(\$ 10,195)</u>

(三) 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40,909	\$ 32,722	一〇一
	研究發展支出	8,453	8,453	一〇一
	機器設備	1,160	1,160	一〇二
	研究發展支出	16,991	16,991	一〇二
		<u>\$ 67,513</u>	<u>\$ 59,326</u>	

(四) 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u>\$ 9,235</u>	一〇八

(五)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五月始成立，因此並無屬於八十六年（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2.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3,085</u>	<u>\$ 834</u>

3.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九十八年度因為累積虧損，故無預計之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十八、用人及折舊費用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3,108	\$ 8,295	\$ 21,403	\$ 7,253	\$ 4,804	\$ 12,057
退休金	639	340	979	503	293	796
勞健保費用	1,067	470	1,537	797	454	1,25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伙食費	\$ 286	\$ 58	\$ 344	\$ 110	\$ 52	\$ 162
福利金	179	67	246	-	-	-
教育訓練費	-	3	3	-	-	-
	<u>\$ 15,279</u>	<u>\$ 9,233</u>	<u>\$ 24,512</u>	<u>\$ 8,663</u>	<u>\$ 5,603</u>	<u>\$ 14,266</u>
折舊費用	<u>\$ 34,105</u>	<u>\$ 1,115</u>	<u>\$ 35,220</u>	<u>\$ 27,492</u>	<u>\$ 952</u>	<u>\$ 28,444</u>
攤銷費用	<u>\$ 8</u>	<u>\$ 9</u>	<u>\$ 17</u>	<u>\$ -</u>	<u>\$ 10</u>	<u>\$ 10</u>

十九、每股虧損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元)	
	金額(分子)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4,052	\$ 57,010	82,500	<u>\$ 0.78</u>	<u>\$ 0.69</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影響					
員工分紅	-	-	200		
稀釋每股盈餘	<u>\$ 64,052</u>	<u>\$ 57,010</u>	<u>82,700</u>	<u>\$ 0.77</u>	<u>\$ 0.69</u>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虧損(元)	
	金額(分子)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44,199)	(\$ 33,792)	80,500	<u>(\$ 0.55)</u>	<u>(\$ 0.42)</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影響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虧損	<u>(\$ 44,199)</u>	<u>(\$ 33,792)</u>	<u>80,500</u>	<u>(\$ 0.55)</u>	<u>(\$ 0.42)</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第一季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均由(0.48)元減少為(0.42)元。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

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商品，除下列項目外，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 到期之長期借款	\$ 1,673,867	\$ 1,673,407	\$ 1,537,973	\$ 1,493,658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謝清福	本公司董事長
謝明凱	本公司總經理
林月珍	本公司監察人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淨 額 %	金 額	淨 額 %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 115,863	20	\$ 310	-

與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其交易條件及授信期間，係與本公司其他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工程承包

九十九年第一季本公司承包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工程如下：

工 程 別	合 約 總 價 款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已 認 列 工 程 (損) 益	摘 要
台南學甲廠太陽能發電系統	\$ 265,000	\$ 150,683	\$ -	於合約簽訂後支付訂金79,500仟元，並依工程進度支付進度款

九十八年第一季本公司未承包工程。

3. 租金支出

九十九年第一季

關 係 人 名 稱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決 定	月 租 (不 含 稅)	租 金 支 出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壢市自強一路5號	96.08.01~ 99.12.31	議 價	\$ 1,983	\$ 5,949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97號3樓	98.10.01~ 101.09.30	議 價	90	270

九十八年第一季

關 係 人 名 稱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決 定	月 租 (不 含 稅)	租 金 支 出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壢市自強一路5號	96.08.01~ 99.12.31	議 價	\$ 2,073	\$ 6,219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97號3樓	97.10.01~ 98.09.30	議 價	90	270
林月珍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142號15樓	96.05.01~ 101.04.30	議 價	6	18

4. 其 他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 該 科目%	金 額	佔 該 科目%
製造費用				
加工費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5,850	-	\$ -	-
其他費用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8	-	20	-
營業費用				
銷一其他費用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	2	-
管一其他費用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	-	3	-
研一其他費用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	-	5	-

(三)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 各 該 科目%	金 額	佔 各 該 科目%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44,023	100	\$ -	-
2. 預付款項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90	-	\$ -	-
3. 其他應收款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805	100	\$ -	-
4. 存出保證金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150,270	8	\$ 150,270	7
5. 應付帳款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154	-	\$ -	-
6. 應付費用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11,739	36	\$ -	-
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555	100	\$ -	-
8. 應付設備款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 14,000	11

(四)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一月及九十九年三月委託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建造產線及設備整合工程總價款 856,812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工驗收且款項尚未支付。

2. 固定資產

向關係人購入固定資產：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14,700

(五) 保證情形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謝清福先生、謝明凱先生及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及保證之餘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謝清福、謝明凱及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26,980	\$ 1,717,920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提交 150,000 仟元存出保證金予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擔保之用，帳列存出保證金。

二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充為融資之擔保品或進口設備及購料之擔保：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226,547	\$237,120
固定資產—借款抵押		
機器設備	437,431	521,401
	<u>\$663,978</u>	<u>\$758,521</u>

二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九日與 MEMC Electronic Materials (以下簡稱 MEMC) 簽訂購料協議，依該協議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九月一日起至一〇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將向 MEMC 採購不低於約美金 34 億元之太陽能矽晶圓。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支付部分保證金美元 56,227 仟元 (折合新台幣約 1,806,258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依據該合約，本公司在合約存續期間，每年需再提供履約保證金，金額約美金 10,500 仟元至 66,500 仟元 (折合新台幣約 333,900 仟元至 2,114,700 仟元)。

本公司另與 MEMC 於合約中明訂提供不退回之保證金計美金 3,000 仟元 (折合台幣 88,207 仟元) 予 MEMC 拓建廠房以確保供貨料源，帳列遞延費用項下，以實際進貨佔合約訂定之應進貨總額比重攤銷。

另於九十八年至一〇一年間，本公司需維持一定之財務比率與規定。

(二)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九月與業界原料供應商 A 公司簽訂矽晶片購料合約，雙方約定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間，每年依合約規定之數量及價格交付矽晶片。另依合約須預付一定貨款作為擔保。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約尚未進貨預付貨款分別帳列預付款項 98,962 仟元及其他資產 314,610 仟元。

(三) 長期銷售合約

本公司與數家客戶簽訂太陽能電池銷售合約，本公司需於九十七年十月至一〇一年間依合約約定之數量及價格銷售太陽能電池予他公司，銷售合約約定，他公司需預付一定比例之貨款予本公司。另部分銷售合約約定，他公司須提供一定比例之訂金予本公司，該訂金可以現金、不可撤銷之信用狀等方式為之。

(四)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建造及購置未完工程及設備而產生之承諾金額為 871,653 仟元，其中已支付 13,055 仟元。

(五)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借款而開立保證票據計 68,000 仟元。

(六)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開立 Stand by LC 金額為美金 7,000 仟元。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五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附表六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六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備註	
								本	價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非上市、上櫃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原名：廣運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203,516	\$ 288,027	100	\$ 288,027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88,013	100	\$ 288,013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太陽能電池	\$ 115,863	20	T/T 30天	-	-	\$ 49,248	11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應收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額	提列備抵呆帳額
					金額	項式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應收帳款 \$ 244,023	2.35%	\$ -		\$ -	\$ -	\$ -

註：其中 194,750 仟元係依工程進度估列台南學甲廠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進度款，尚未認列收入，不擬列入計算。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	投	上	期	額	未	期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數比	%														帳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原名：廣運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業務		\$ 293,178	\$ 293,178		\$ 293,178		293,178	9,203,516	100	\$ 288,027		\$	\$ 1,666	\$	1,666							1,666			子公司
廣運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開發區慶東路19號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技術綠色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288,246	288,246		288,246		288,246	-	100	288,013			1,661		1,661							1,661			子公司

附表五 轉投資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提供擔保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對象與貸(註)	個別金額	列金額總額	與貸(註)
1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RMB15,800	RMB15,800	5.3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RMB 61,819	RMB 61,819	RMB 61,819	
1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RMB30,500	RMB30,500	5.3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RMB 61,819	RMB 61,819	RMB 61,819	

註：依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與限額：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淨值百分比之百：RMB61,819×100% = RMB61,819
 資金貸與總限額：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淨值百分比之百：RMB61,819×100% = RMB61,819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或期初匯出金額	本期末或期初匯入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自台投資金額	本自台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益(損)	期末投價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出收	收回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科技綠色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 288,24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88,246	\$ -	\$ -	\$ -	\$ 288,246	\$ 288,246	100%	\$ 1,666	\$ 287,998	\$ -

單位 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288,246 (USD9,000 仟元)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288,246 (USD9,000 仟元)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62,118
---------------------	----------------------------	----------------	----------------------------	---------------------	-------------